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二〇一七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已经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九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会前审阅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7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平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均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预计金额	交易内容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阳泉煤销通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原煤	60,562.20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天然气	6,762.01	
	小计	75,000.00	—	67,324.2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天然气	435.68	
	小计	400.00	—	435.6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850.00	技术服务	715.24	
	小计	850.00	—	715.2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山西国际电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6.76	物业管理费	283.63	
	山西国科节能有限公司	760.00	节能服务费	724.24	
	小计	1,016.76	—	1,007.87	
其他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租赁费	322.00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52.92	土地租赁费	242.06	
	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3.24	房屋及办公家具租赁费、维护费	516.40	
	山西王家岭煤业有限公司	200.00	办公楼租赁	142.00	
	小计	1,526.16	—	1,222.46	
合计		78,792.92	—	70,705.46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交易内容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阳泉煤销通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5,000	原煤	100	14,862.41	60,562.20	100	

	小计	75,000	--	--	14,862.41	60,562.2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	技术服务	100	125.68	715.24	100	
	小计	800	--	--	125.68	715.24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山西国科节能有限公司	350	节能服务费	100	0	724.24	100	
	山西国际电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3.63	物业管理	100	0	283.63	100	
	小计	633.63	--	--	0	1,007.87	--	
其他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52.92	土地租赁费	100	0	242.06	100	
	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6.40	办公楼及办公家具租赁、维护费	68.27	0	516.40	78.43	
	山西王家岭煤业有限公司	240	办公楼租赁	31.73	0	142	21.57	
	小计	1,009.32	--	--	0	900.46	--	
合计		77,442.95	--	--	14,988.09	63,185.77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启瑞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东缉虎营 37 号

经营范围：电、热的生产和销售；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电力调度、生产管理及电力营销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采购、开发、生产和销售。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93,174,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 60.46%，系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阳泉煤销通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阳泉煤销通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强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阳泉市城区桃南东路 207 号

经营范围：销售煤炭等。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阳泉煤销通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是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而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晋能集团有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常代有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晋中市平遥县朱坑乡西善信村

经营范围：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采购、开发和销售；电、热的生产与销售。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是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

公司，而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山西国科节能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国科节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强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长治路 227 号

经营范围：节能、环保技术的咨询；节能、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节能项目投资。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国科节能有限公司是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五）山西国际电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国际电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克俭

注册资本：110 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东缉虎营 37 号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服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国际电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六）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峰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东缉虎营 37 号

经营范围：电力项目、环保项目、新型能源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项目、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地电系统小火电、小水电及其他资产管理；电力设备销售；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策划。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七）山西王家岭煤业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王家岭煤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福林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忻州市保德县梅花东路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等。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王家岭煤业有限公司是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而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晋能集团有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八）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方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购买燃料、提供\接受劳务等。上述关联交易中购买原燃料类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提供/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以协议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中必须发生的行为，该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九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聘任审计机构等议案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等事项的说明和独立意见。

4. 公司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四次会议决议。

5. 公司九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